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石滩镇南北大道南段建设工程勘察设计[项目编号：JG2025-2126]项目
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 具体原因
1	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
2	(主)中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, (成)广东省岩土勘测 设计研究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4	(主)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, (成)广东省冶金 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人民政府

联系人:陈工

联系电话:020-82926222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增城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电话:020-32821156

联系地址: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挂绿路 12 号建设局 4 楼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人民政府

日期：2025 年 06 月 12 日